

108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為提倡推廣地板滾球運動，培育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專業知識及指導技能為目的，提升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裁判素質，積極提高我國裁判在國際間之地位，繼而為國爭光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、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新竹市智障福利協進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
- 六、講習項目：地板滾球（C 級）
- 七、講習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上午 8 時起至 6 月 30 日晚上 8 時止共 3 天（星期五至星期日）。
- 八、講習地點：
 - (1) 6/28-6/29 新竹市綠水里活動中心（新竹市東區博愛街106號）
 - (2) 6/30 竹光運動中心3樓綜合球場（新竹市竹光路325號）
- 九、參加資格：

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，中等以上學校畢業(含同等學歷)品行端正，熟悉地板滾球運動知識及技術，對身心障礙體育運動之特性有充分瞭解與熱忱者，均可報名參加，參加該項運動種類 C 級講習會檢定合格者，本會核發該項運動 C 級裁判證。
- 十、報名：
 - (一)報名請至www.accupass.com/event/1904220218162945225030

報名費：新台幣 500 元。
證照費：新台幣 300 元整，經參加學科、術科考試並達到規定及格成績者，始由本會核發地板滾球 C 級裁判證。
 - (二)報名地點：新竹市智障福利協進會
報名地址：新竹市東區南大路 672 巷 3 弄 22 號
聯絡電話：(03)562-6684
聯絡人：陳俊光
 - (三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截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報名額滿提前截止。

(四)報名如需取消請於活動前一週來電辦理，報名費將扣除手續費用於活動結束後統一退還至指定帳戶。

註：1. 所填報名參加本講習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2. 本講習會參加學員及工作人員投保 300 萬元人身保險（含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）但亦要以政府規定保險公司投保額度為準。

十一、課程內容：詳見課程表。

十二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由本會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座。

(二)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報請有關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
(三)講習會期間學員交通、住宿請自理（由本會提供午餐便當）。

(四)報名人數：30 人。

(五)學科及術科測驗各達 70 分以上及格者，始核發證書及證照，如學、術科未達標準，但講習期間未缺課者始核發證書證明授課時數。

(六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講習時，當即在網站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參加講習會人員。

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四、本辦法經本會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同意備查後辦理。

108 年身心障礙運動地板滾球裁判講習會

課程表

	06月28日 (星期五)	06月29日 (星期六)	06月30日 (星期日)
07:30 08:00	報到及開幕式 陳俊光 / 賴志偉	報到	報到
08:00 10:00	適應體育概論 潘正宸	地板滾球 規則說明 林 恬	地板滾球賽事實習 地板滾球賽事 分組實作
10:00 12:00	地板滾球運動 發展及簡介 賴志偉	地板滾球 裁判實務 (競賽實務) 林 恬	
12:00 13:00	午餐/休息		
13:00 15:00	運動禁藥管制 中華奧會禁藥管制組	地板滾球 裁判實務 (記錄方法/實作) 林 恬	地板滾球賽事實習 地板滾球賽事 分組實作
15:00 17:00	性別平等教育 / 身心障礙運動裁判職 責及素養 武而謨	運動賽會 規劃概述 (場地規劃及器材使用說明) 林 恬	
17:00 18:00	晚餐/休息		
18:00 20:00	/		學科/術科測驗 綜合座談 陳俊光/林恬/賴志偉

講師介紹 (依授課順序)

陳俊光	社團法人新竹市智障福利協進會 行政組長 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 新竹夥伴
潘正宸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 助理研究員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地板滾球項目召集人
武而謨	振興醫院物理治療師、地板滾球 A 級教練
賴志偉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副秘書長 地板滾球 B 級裁判、B 級教練
林 恬	台灣地板滾球運動聯盟秘書長 地板滾球國際裁判、地板滾球 A 級教練

*講師邀約中，如有異動，以網路公告為主，將不另行通知。